

CEDAW 宣導媒材案例摘要表

機關名稱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宣導主題名稱	帶著寶寶快樂飛行
案例緣由	為提升性別人權標準，落實性別平等，強化民用航空運輸服務針對有寶寶同行旅客，降低搭機飛行旅行的壓力，並宣導雙親共同照顧寶寶，在航空運輸途中提供更多元及優化的服務。
案例內容簡述	<p>記得上次從臺灣去日本時非常順利，無論是出境臺灣或是入境日本，因為帶著小蘋果，所以一路上倍受優遇。而這是我和老公第 2 次帶著小孩搭機，上次因為旁邊沒坐人，所以我們一整個自由沒有壓力。不知道這次旁邊會坐誰呢？最好是一個愛小孩的人，我一直在心中這麼祈禱著。</p> <p>結果來了一個歐吉桑，我一看到他，心想：「完了～」，因為他的臉臭到一個不行，果然他坐下來之後連正眼也不看我們一眼，嘴邊發出厭惡的嘖嘖聲響個不停，像是有飛蟲一般地掄動著他手中的登機證。此時我心中涼了一大半，擔心小蘋果這幾天因為感冒身體狀況不太穩定，等一下會不會起飛時又像上次一樣大哭。過了不久，他果然找來空姐開始抱怨，對著空姐說為什麼他的位置旁邊會安排有嬰兒，嬰兒在是件很吵的事情，他要邊想工作上的事情，所以需要安靜的空間，我在旁邊聽了覺得自己很倒楣，我們帶著小孩坐飛機已經很辛苦了，還被你這樣數落。</p> <p>此時空服員一邊道歉一邊安撫這位歐吉桑，說要幫他確認有沒有空的位置，但那位歐吉桑說他想要坐在這種可以馬上下機的位置，並且一直抱怨說航空公司這樣不行…。因為飛機的引擎聲愈來愈大，讓我後來也聽不清楚他在罵些什麼。我在旁坐得很害怕，深怕小蘋果一個吵鬧讓他抓狂……。</p>
關鍵字 (至多 5 個)	嬰兒、航空、飛行
現行法規/ 措施/ 統計結果	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辦理國籍民用航空運輸業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評鑑執行要點」，請航空公司提供性別平等之空運服務措施，並進行評鑑。

	<p>二、目前航空公司對於抱有嬰兒旅客之友善服務措施有：</p> <p>(一) 登機前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抱有嬰兒旅客專屬櫃檯報到，並安排較合適的座位。 2、提供嬰兒車包裝保護。 3、提供抱有嬰兒旅客優先登機。 <p>(二) 空中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就座。 2、提供嬰兒用品（如尿布、溼紙巾等）、嬰兒食品、壁掛搖籃。 3、隨時關懷，視需要提供協助，如協助沖泡嬰兒奶粉、適時彈性調整座位。
<p>相關 CEDAW 條文及一般性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CEDAW 第 2 條：「締約各國譴責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協議立即用一切適當辦法，推行消除對婦女歧視的政策。為此目的，承擔：(e)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任何個人、組織或企業對婦女的歧視」。 二、 CEDAW 第 5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a) 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b) 保證家庭教育應包括正確了解母性的社會功能和確認教養子女是父母的共同責任，當然在任何情況下都應首先考慮子女的利益。」 三、 CEDAW 第 13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在經濟和社會生活的其他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c)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 四、 CEDAW 第 16 條第 1 項：「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在有關婚姻和家庭關係的一切事務上對婦女的歧視，並特別應保證婦女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d)不論婚姻狀況如何，在有關子女的事務上，作為父母親有相同的權利和義務。…」。 五、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28 號：「第 2 條(e)款規定締約國有義務消除任何公共或私人行為對婦女造成歧視。可能被視為適當的措施種類者，不限於憲法或立法。締約國應採取

	<p>措施，確保實際真正消除對婦女的歧視，實現男女平等……」(36/42)</p>
<p>應用 CEDAW 保障之權利</p>	<p>為具體落實 CEDAW 提升性別人權、性別平等，民航局依「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辦理國籍民用航空運輸業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評鑑執行要點」辦理航空公司性別平等業務評鑑，輔導鼓勵航空公司特別針對寶寶同行旅客提供更多元及優化的服務與照護，並宣導雙親共同照顧寶寶，除打破照顧寶寶的性別刻板印象，因雙親分工合作照顧寶寶將使旅行更美好，以共創快樂的飛行體驗。並公告表揚性平業務評鑑表現績優之航空公司，未來持續滾動檢討航空公司性別平等相關業務。</p>
<p>預期宣導效益</p>	<p>一、宣導方式</p> <p>透過本局網站披露、公文布達等方式向航空公司宣導，並結合航空公司性別平等評鑑會議主動向航空公司傳達與進行意見交流，引導航空公司針對寶寶同行旅客提供服務與照護進一步檢視並結合雙親共同照顧寶寶等觀念持續創新，評鑑結果將於本局公告表揚。</p> <p>二、預期宣導效益</p> <p>透過本媒材向航空公司宣導，預期使航空公司瞭解航空運輸服務與 CEDAW 之關係，並經由航空公司性別平等業務評鑑，引導航空公司針對寶寶同行旅客提供更多元及優化的服務與照護，並宣導雙親共同照顧寶寶，以提升婦女在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與落實教養子女是父母的共同責任，使社會每個人享有更完善的權利，實現性別平等。</p>